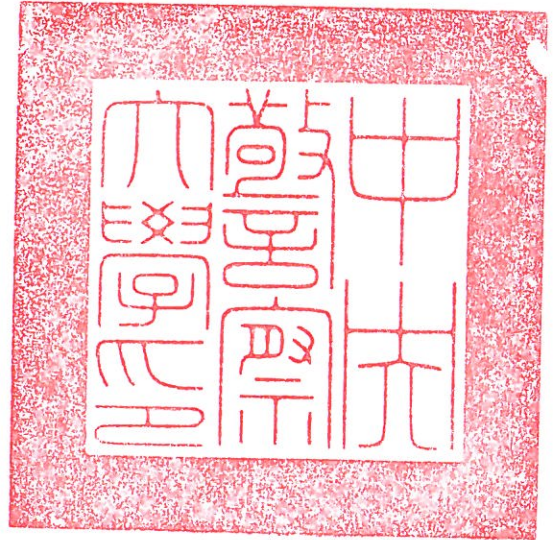


中央警察大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2月8日
發文字號：校教字第1050011618號



主旨：公告106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各研究所考試規定修正與新訂事宜。

公告事項：

- 一、依據本校106學年度招生名額分配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本校博士班甄試入學考試警察政策研究所警察行政組及警察法學組於106學年度停招。
- 三、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刑事警察研究所（偵查科學組、刑事司法組）、交通管理研究所、消防科學研究所、國境警察學系碩士班（一般名額）、資訊管理研究所及防災研究所於106學年度停招。
- 四、本校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公共安全研究所招收國防部憲兵指揮部專案名額1名，特殊資格、報名指定繳交資料、甄試方式及成績計算均與105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招生簡章公共安全研究所碩士班規定相同，考試科目為「情報學」。
- 五、本校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犯罪防治研究所招收國防部憲兵指揮部專案名額1名，特殊資格、報名指定繳交資料、甄試方式及成績計算均與105學年度博、碩士班

甄試入學考試招生簡章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班規定相同，
考試科目為「犯罪學」。

六、本校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招收鑑識科學研究所
碩士班國防部憲兵指揮部專案名額1名，特殊資格、考試
科目、甄試方式、成績計算及報名指定繳交資料如下：

(一)特殊資格：需少校以上，且年資累計滿10年以上。

(二)甄試方式及成績計算：

1、筆試：35%，考試科目：刑事鑑識。

2、書面審查：35%。

3、口試：30%。

(三)報名指定繳交資料：

1、自傳及工作經驗報告：5份。

2、研究計畫書：5份。

3、公開發表的論文及著作：5份。

4、有利審查之參考資料（如相關訓練之證書等）：5
份。

校長 刁建生